

澄迈合作协议

甲方：澄迈县融媒体中心

乙方：海南日报有限责任公司

为保证服务合作的延续性，充分整合与发挥各自资源和人才优势，进一步加强澄迈县宣传工作，全面展示澄迈经济社会发展成就，积极营造干事创业良好氛围，有力促进地方经济社会发展，经双方平等、友好协商，就相关合作达成协议如下：

一、 服务时间：2022年5月—2023年5月。

二、 合作内容：

1、在《海南日报》合作推出《澄迈新发展》半月刊（全年累计约24个版）和12个专题版面，日常做好正面宣传。其中，半月刊原则上每半个月推出一期，遇特殊情况如法定节假日或报纸版面调整等情况，乙方有权对半月刊出版进行必要的调整，对此甲方予以理解与支持。

2、在海南日报《海南周刊》推出宣传版面，共计5个版面。

3、海南日报新媒体板块加大对澄迈的宣传，具体包括：全年在海南日报微信公众号头条推送澄迈推广内容3次，三条及以下推3次；重要节点澄迈宣传创意海报制作及推送3次；抖音视频产品制作及推送2次；客户端澄迈频道全年维护，同时转发推广《澄迈新发展》半月刊内容；配合《澄迈新发展》专题制作H5等新媒体产品并推广1次。（注：根据实际工作需要，在合同期限范围内，海南日报新媒体平台宣传资源可等价调换，宣传资源确需调换的，甲方需提前1日以书面形式告知乙方）。

4、海南日报报业集团下属“南南”平台整体向澄迈宣传倾斜，做好正面宣传，具体包括：南国都市报累计4个整版；南国都市报微信公众号头条推送6条、南国都市报/南海网微信公众号二条推送8条；南国都市报/南海网抖音平台推送（含协助澄迈制作视频）4条；新海南客户端推送5

条；南海网客户端推送 5 条；协助澄迈多平台直播（5G，不超过 2 小时）1 次；南国都市报/南海网今日头条推送 5 条（注：根据实际工作需要，在合同期限范围内，“南南”平台宣传资源可等价调换，宣传资源确需调换的，甲方需提前 1 日以书面形式告知乙方）。

5、在海南日报报业集团旗下“大海融媒”“游购海南”公众号分别推送 1 条推文一次。

三、合作费用：

甲方承担《澄迈新发展》半月刊及专题版面所涉及的采写、组稿、编辑、审核、印刷和发行等相关费用 350 万元（大写：人民币叁佰伍拾万元整）；甲方承担《海南周刊》所涉及的采写、组稿、编辑、审核、印刷和发行等相关费用 10 万元（大写：人民币壹拾万元整）；甲方承担海南日报新媒体板块宣传所涉及的采写、组稿、编辑、审核、刊发等相关费用 40 万元（大写：肆拾万元整）；甲方承担“南南”平台系列合作 50 万元（大写：人民币伍拾万元整）

总计：450 万元（大写：人民币肆佰伍拾万元整）。

乙方承担其它费用，负责做好出版统筹等相关工作，保证质量，甲方积极做好配合。

四、费用支付方法：自本协议签订之日起，至 2023 年 5 月底前，甲方将款项一次性转入乙方账户。

户名：海南日报有限责任公司

账号：6001966600035

开户银行：海南银行总行营业部

五、其他：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共同友好协商解决。

六、保密条款

双方在订立、履行合同过程中对合同的内容保密，不得将合同内容泄露给任何第三方。合同的权利义务终止后，甲乙双方应当遵循诚信原则，履行通知、协助、保密等义务。

七、违约责任

1、甲方向乙方提供的宣传内容须真实、合法，不侵害第三人合法权益。甲方如有违反上述约定，乙方有权进行修改；若甲方不同意修改，乙方有权暂停出刊，且不承担违约责任。如因甲方违反上述约定导致乙方经济损失的，甲方应向乙方赔偿。

2、甲乙双方任何一方未履行本协议的任何一项条款均视为违约。如有违约行为的，双方可以协商解决；如果协商不能解决，任何一方可向被告所在地的人民法院起诉。违约方应承担因自己的违约行为而给守约方造成的经济损失。

八、其他

本协议一式陆份，甲方执叁份，乙方执叁份。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。未尽事宜双方可进行协商补充。

甲方：澄迈县融媒体中心

经手人：

陈超

签订时间：2022-12-26

签订地点：

乙方：海南日报有限责任公司

经手人：

李金波

签订时间：

合同专用章 (2)

招标代理机构声明：本合同标的经采购代理机构依法定程序采购，

合同条款与招标文件的内容一致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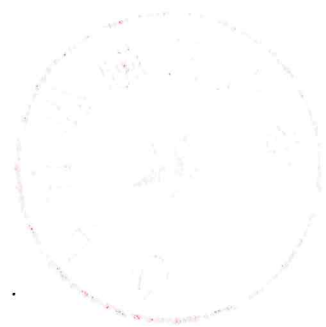
招标代理机构：

(盖章)

经办人：

爱兰

廣東省
汕頭市



成交通知书

澄迈县招投标[2022]0141号

海南日报有限责任公司：

海南日报报业集团2022年《澄迈新发展》专刊推广项目(项目登记号:HNTZ-ZD-2022-11-1)海南日报报业集团2022年《澄迈新发展》专刊推广项目(标包编号:HNTZ-ZD-2022-11-1)， 招标范围：海南日报报业集团2022年《澄迈新发展》专刊推广服务，于2022年12月19日 进行单一来源协商谈判，经采购人确认，确定贵单位为成交供应商， 成交价格（人民币）：肆佰伍拾万元整(¥4500000.00)。

请贵单位按照规定程序与时间要求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。

特此通知

招标人：（盖章）



法定代表人：（签字或盖章）

2022年12月20日

招标代理机构：（盖章）



法定代表人：（签字或盖章）

2022年12月20日



